

公司代码：603348

公司简称：文灿股份

文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34,795.11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41,336.39万元。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股东回报规划，因本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负，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更好地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综合考虑公司长期发展和短期经营情况，拟本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文灿股份	603348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世博	黄凌辉
联系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和顺大道125号	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和顺大道125号
电话	0757-85121488	0757-85121488
传真	0757-85102488	0757-85102488
电子信箱	securities@wencan.com	securities@wencan.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汽车制造业(C36)下的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除汽车行业外,公司亦关注与机器人、两轮车行业的轻量化协同前景,已做好相关技术储备,并与客户逐渐深化合作。

(一) 主要汽车市场的产销情况

1、国内市场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25年中国汽车产销分别完成3,453.1万辆和3,440万辆,同比分别增长10.4%和9.4%。其中,乘用车产销分别完成3,027万辆和3,010.3万辆,同比分别增长10.2%和9.2%。在新能源汽车领域,2025年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1,662.6万辆和1,649万辆,同比分别增长29%和28.2%,新能源汽车渗透率提升至47.9%,同比提高7个百分点,继续领跑全球市场。从全球对比来看,2025年全球主要国家(在全球新能源车销量中的占比约为90%)的新能源汽车销量为1,812.4万辆(数据来源于MarkLines),同比增长18%,中国贡献了全球市场中的主要增量。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预测,2026年中国新能源汽车销量有望达到1,900万辆,同比增长15.2%,保持稳健增长态势。

2、海外市场

2025年,欧美市场乘用车销量同比微增,产量端呈现阶段性承压态势。

(1) 欧洲市场

根据欧洲汽车制造商协会(ACEA)和MarkLines数据,2025年欧洲乘用车注册量同比增长1.4%,其中欧盟乘用车注册量同比增长1.8%,但欧盟市场整体仍显著低于疫情前水平,注册量较2019年减少220万辆,降幅达17%。受外需走弱、生产成本高企等因素制约,2025年欧洲乘用车产量同比下降0.3%。欧洲本土生产车型在本地轻型车销量中的占比由2019年的87%降至2025年的78%。尽管排放合规三年平均机制实施、电池价格回落及新车型投放带来一定支撑,但终端消费偏好变化、关税威胁持续存在且欧元走强冲击出口,仍对市场复苏形成限制。

(2) 北美市场

根据欧洲汽车制造商协会(ACEA)数据,2025年北美、美国乘用车注册量均同比增长1%。产量方面,北美乘用车产量同比下降0.9%,美国产量下降0.5%,下滑主要受车辆价格高企、库存结构调整影响,叠加电动汽车税收抵免政策到期,进一步削弱了行业生产动能。

（二）行业发展趋势

当前，全球汽车行业正处于前所未有的产业重构和技术变革阶段。整车企业加快推出新一代智能电动车型，产业链上下游持续加码车规级芯片、软件算法、人工智能、一体化压铸等关键技术，创新成果加速落地。传统一级零部件供应商在行业变革中挑战与机遇并存。

1、政策+智能化+出海驱动，为需求提供支撑

（1）2023年11月，《关于开展智能网联汽车准入和上路通行试点工作的通知》发布，为高阶智能驾驶落地扫清了法律障碍，有利于推动智能网联汽车量产车型产品上路同行和推广应用，进而提升产品技术水平，加速自动驾驶产业化进程，提升新能源汽车的市场需求。2025年12月，工信部正式公布我国首批L3级有条件自动驾驶车型准入许可，标志着我国L3级自动驾驶从测试阶段迈入商业化应用的关键一步。

（2）2024年3月，国务院印发《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提出到2027年报废汽车回收量较2023年增加约一倍，二手车交易量较2023年增长45%。本轮政策通过促进老旧车报废，加速置换需求向上。2025年，“两新”政策直接拉动超过1150万辆汽车换新。2026年以旧换新政策已确定，商务部等8部门办公厅于2025年12月印发《2026年汽车以旧换新补贴实施细则》，明确报废更新和置换更新补贴标准、补贴方式等内容。

（3）2026年1-3月，我国汽车出口222.6万辆，同比增长56.7%。中国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已经得到全球越来越多消费者的追捧，2026年自主车企将进一步加大出口和出海力度，自主新能源汽车技术具备优势+燃油汽车凭借性价比抢夺份额，叠加海外建厂加速，出海空间广阔。2026年1月12日，中国与欧盟就化解电动汽车出口相关贸易争议达成初步共识，此举有望缓和由反补贴调查引发的贸易壁垒，为中国新能源汽车进一步进入欧洲市场创造有利条件。1月16日，加拿大明确向中国电动汽车开放年度配额，规模为4.9万辆，且后续将按一定比例逐年上调。1月19日，德国亦宣布重启电动汽车购置补贴政策。一系列积极动向接连释放，为中国车企加快出海提供了重要利好。

2、新能源汽车的发展将进一步加速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

新能源汽车对轻量化需求非常迫切，纯电动汽车整车重量每降低10Kg，续航里程可增加2.5km，在新能源汽车性能提升需求的推动下，汽车零部件轻量化市场需求巨大。根据国际铝业协会的数据，2025年我国燃油与纯电动汽车单车用铝分别为179/226Kg，预计2030年达222/283Kg。根据欧洲铝业协会最新研究预测，欧洲汽车的平均铝用量将从2022年的205Kg增至2026年的237Kg，并于2030年达到每辆车256Kg。

中国新能源汽车供应链的溢出、优秀产品的涌现、产业格局的剧变将孕育出一批全球性的领军企业。(1) 新能源汽车产业链是中国优势供应链的典范，其根基是中国齐整的供应链网络和坚实的汽车内需市场，凭借明确的比较优势与持续增强的核心竞争力，未来中国新能源汽车产业链上各环节的头部企业有望广泛切入至全球车企在中国市场、乃至全球市场的供应系统，同时这些头部企业也正在积极“走出去”，参与全球区域供应链的构建，未来有机会成长为全球性的领军企业。(2) 伴随规模效应、集群效应的持续积聚，并由量变到质变，全球新能源汽车产业链的发展正在步入正向自循环，这将带来优秀车型的涌现以及需求增长斜率的提升，同时新能源汽车供应商的工艺与技术的升级迭代也将加速，更具有技术能力的汽车供应商将获得更广阔的舞台。

3、铝压铸车身结构件和底盘轻量化件性能好，为新能源汽车客户所广泛采用

车身结构件是车身构造的框架，相当于支撑车体的骨骼，主要起支撑和承载作用，也是车辆其他系统部件的安装基础。涉及产品主要包括后纵梁，A、B、C、D柱，前、后减震器，左、右底大边梁和后备箱底板等，极大程度上影响到车辆的行驶品质和被动安全。由于车身结构件一般都是复杂薄壁零件，且需要具有高强度、高延展性和高可塑性，以保证它们在碰撞时有很好的安全性。在满足性能要求的前提下，实现超薄的壁厚，是技术难度最高的轻量化零部件。

汽车底盘是一个统称，主要是由传动系统、行驶系统、转向系统和制动系统四部分组成。汽车底盘铝合金产品主要包括转向节、副车架、轮毂、控制臂、制动气缸、制动卡钳等。汽车底盘作用在于支撑、安装汽车发动机及其各部件、总成，成形汽车的整体造型，作为汽车三大部件之一，在汽车整车占比达 27%，位列汽车部件质量排名第三。汽车底盘承载着近 70%的汽车总重量，对于汽车行驶性能而言，簧下质量每减轻 1Kg，带来的效果等效于簧上质量减轻 5-10Kg，特别在汽车加速性能、稳定性能及操控性能等方面尤为明显。

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快，能源变得越来越短缺、环境污染越来越严重，节能减排成为关乎国计民生的重要事件。无论是传统汽车，还是新兴的新能源汽车都十分注重车身轻量化设计，以达到节能环保的目的。铝合金材料吸能性优于钢材，能够实现较为复杂的结构，并且较好地满足了车身结构件和底盘轻量化件的力学性能要求，是汽车轻量化技术发展中的首选材料。改用铝合金薄壁大型压铸结构件来替代之前钢制的众多的车身结构件和底盘件，一方面可以取得显著减重效果，另一方面可发挥铝合金良好的成型性能，将多个零件的复杂结构变为只使用一个零件，提升汽车零件的集成度。这样做不仅实现了轻量化（降低燃油车油耗和提升电动车续航里程），而且减少成型和连接环节，缩短生产周期，达到成型尺寸近净化，减少机加工序，节约成本，满足节能环保要求。

铝合金铸造件主要应用在动力系统、底盘系统和车身三个领域，生产过程集合了材料、模具、设备定制和工艺（压铸工艺和热处理工艺）等各项技术能力，因此技术壁垒较高。铝合金在传统燃油车车身结构件中的应用渗透水平整体偏低，而在纯电动车型中应用比例已实现明显提升，未来增长空间广阔。目前，中系、德系和日系（丰田、马自达、本田）多家车企纷纷引入或考虑采用一体化压铸技术。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公司专注于汽车铝合金精密铸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拥有高压铸造、低压铸造和重力铸造等多种工艺，为客户提供灵活、差异化的制造解决方案。公司通过材料创新与工艺升级，致力于为全球汽车客户提供轻量化、安全性和可靠性高的产品，主要应用于新能源汽车和传统燃油车的车身结构系统、一体化车身系统、电池盒系统、新能源动力系统、底盘系统、制动系统、发动机及变速箱系统等。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生产模式；公司销售主要采用直销模式。

（二）市场地位

公司在铝制车身结构系统和一体化车身系统具有显著先发优势，在铝合金制动系统铸件领域（刹车卡钳和制动主缸）处于领先地位。

公司从 2011 年开始研发车身结构件产品，通过十多年的产品开发、生产沉淀，储备了丰富的工艺方案，车身结构件产品的平均良率均能达到 95%及以上。大型一体化车身结构件是在原有车身结构件领域进行进一步的开发、设计和整合，公司在相关领域积累了非常丰富的经验。公司是率先在大型一体化车身领域获得客户量产项目定点并且完成试模的零部件企业，在 2022 年四季度已实现产品量产和交付，一体化产品良率亦超过 95%及以上，主要客户包括赛力斯、蔚来汽车、理想汽车、江淮汽车等，为全国一体化铝压铸车身结构件发展起到引领和示范作用。公司在设备定制开发、材料研发、模具设计、工艺设计及应用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全流程经验。近年来，文灿研究院、广东文灿、江苏雄邦、天津雄邦、江苏文灿均获得了省级专精特新企业认定。目前公司拥有 9000T 及以上压铸机 8 台、7000T 压铸机 3 台、6000T 压铸机 2 台，为公司一体化车身结构件奠定了领先的技术和生产优势。近年，公司产品屡获国内外权威认可：一体化后地板获得北美压铸协会(NADCA, 在全球范围内具有影响力)颁发的“2023 年度卓越铝合金结构件”(Excellence in Structural Aluminum Die Casting) 奖项；一体化后地板、副车架分别荣获中国国际铸造博览会评选的“优质铸件特别金奖”及“优质铸件金奖”。

2025 年，公司荣获“2025 广东省制造业民营企业 100 强第 93 位”、“2025 年佛山企业国际化 TOP30 第 9 位”等荣誉；下属子公司荣获“大众汽车 2024 最佳质量合作供应商”“赛力斯优秀供应商”“江淮汽车协同开发奖”“加特可优秀供应商”“万都 2024 年度品质革新奖”“广州曙光 2024 年度优秀供应商”等多项荣誉。

公司目前在佛山、南通、天津、无锡、重庆、六安、大连、武汉及墨西哥、匈牙利、塞尔维亚、法国等地设有十八个生产基地，完成了全球化生产基地布局，是全球领先的汽车铝合金铸件研发制造企业之一。

（三）业绩驱动因素

外部因素：汽车产业系全球制造业基石，产业政策持续推动汽车行业稳定健康发展。新能源汽车是新质生产力的典型代表之一，是行业长期发展方向，而汽车轻量化是提高汽车续航里程的重要手段，以铝代钢在新能源汽车轻量化过程中已成为趋势，新能源汽车市场景气度不断上行，一体化压铸技术应用加速，将为公司的长期发展提供结构性支撑。

内部因素：公司坚持研发创新和技术引领，在铝压铸车身结构件及超大型一体化车身件产品领域积累了深厚的基础和丰富经验，引领行业。公司紧抓行业机遇，就近生产配套，满足客户对车身结构件和超大型一体化车身件产品的需求，同时进一步加快副车架和一体化电池盒等结构件的产品开发和生产能力提升，进一步加强公司的市场地位。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8,972,357,953.63	8,678,590,778.67	3.38	7,735,789,937.56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资产	3,981,776,811.56	4,247,703,703.31	-6.26	3,223,876,262.31
营业收入	5,908,771,716.08	6,247,173,068.11	-5.42	5,101,486,460.37
利润总额	-236,768,349.87	146,415,129.22	-261.71	80,296,737.28
扣除与主营业务 无关的业务收入 和不具备商业实 质的收入后的营 业收入	5,808,185,754.38	6,146,884,952.42	-5.51	5,038,697,490.82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347,951,089.91	115,068,542.62	-402.39	50,432,650.86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的净利	-313,882,981.93	98,215,029.41	-419.59	44,842,327.72

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6,811,212.77	379,165,679.70	49.49	778,562,940.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8.46	3.20	减少11.66个百分点	1.60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11	0.41	-370.73	0.19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1.11	0.41	-370.73	0.19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270,327,046.15	1,532,239,812.94	1,535,774,155.00	1,570,430,701.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60,312.02	9,249,734.53	-10,752,678.49	-350,308,457.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36,503.78	10,008,224.63	-14,338,075.40	-311,389,634.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85,282.16	67,110,484.27	115,377,080.89	412,708,929.7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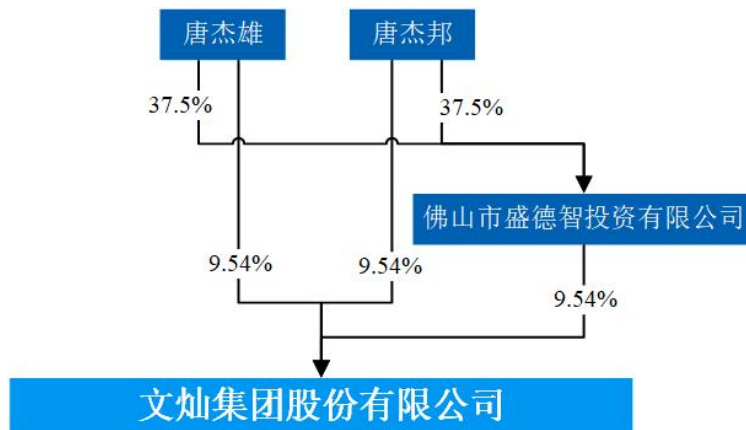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户)		32,93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 (户)		30,39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唐杰雄	0	30,000,000	9.54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唐杰邦	0	30,000,000	9.54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唐杰操	0	30,000,000	9.5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佛山市盛德智投资有限公司	0	30,000,000	9.5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唐健骏	0	12,000,000	3.8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唐健裕	0	12,000,000	3.8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广东恒健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0	10,557,432	3.36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何晓凌	0	6,000,000	1.9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373,546	3,023,416	0.96	0	无	0	其他
冯民	1,321,018	2,977,710	0.9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唐杰雄、唐杰邦先生，二人为堂兄弟关系，且互为一致行动人，分别直接持有公司 9.54% 的股份，并通过佛山市盛德智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控制公司 9.54% 的股份，唐杰雄、唐杰邦先生合计直接和间接控制公司 28.62% 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唐杰雄、唐杰邦、唐怡汉、唐怡灿先生分别持有佛山市盛德智投资有限公司 37.50%、37.50%、12.50%、12.50% 的股权，唐杰操、唐健裕、唐健骏、何晓凌分别持有公司 9.54%、3.82%、3.82%、1.91% 的股份，唐怡汉、唐怡灿分别为唐杰雄、唐杰邦之父，唐杰操为唐杰邦之胞弟，唐杰雄为唐健裕、唐健骏之伯父，何晓凌为唐健裕之母，唐健骏为唐健裕之胞弟。</p> <p>(2) 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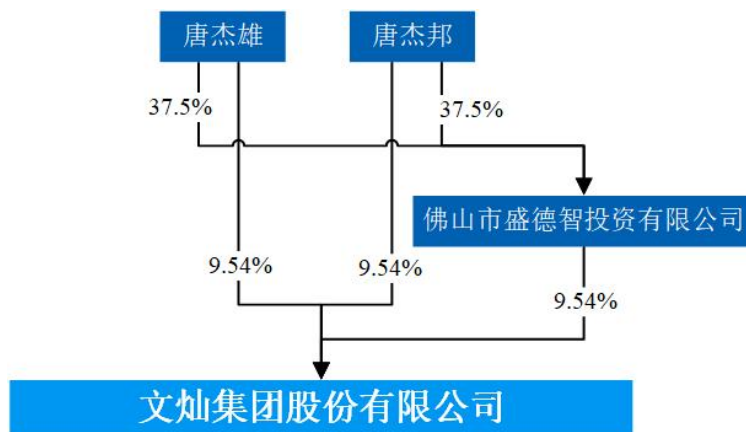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90,877.17 万元，同比减少 5.4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4,795.11 万元，同比减少 402.39%。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897,235.80 万元，较上期期末增加 3.3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98,177.68 万元，较上期期末减少 6.26%。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